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17-053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景兴纸业	股票代码	0020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洁青	吴艳芳	
办公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	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	
电话	0573-85969328	0573-85969328	
电子信箱	yaojq0518@126.com	wyf226@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50,435,259.89	1,683,601,193.13	3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034,698.37	177,127,643.23	3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4,039,159.91	67,167,902.39	24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130,455.51	149,232,742.71	-137.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7%	5.87%	1.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99,847,654.25	5,690,456,538.56	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40,933,144.86	3,281,950,986.46	4.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4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在龙	境内自然人	16.29%	178,200,000	133,650,000	质押	100,000,000	
朱晓红	境内自然人	0.95%	10,390,400				
罗伟健	境内自然人	0.90%	9,853,082				
刘英	境内自然人	0.41%	4,529,050				
马戈	境内自然人	0.27%	3,000,000				
李锦文	境内自然人	0.25%	2,779,200		冻结	550,000	
高厚平	境内自然人	0.23%	2,531,100				
张力虹	境内自然人	0.22%	2,356,455				
张丽蓉	境内自然人	0.21%	2,313,943				
陈椿	境内自然人	0.20%	2,241,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在龙先生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交易或一致行动，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朱晓红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0,200,000 股，罗伟健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9,853,082 股，刘英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4,529,050 股，马戈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3,000,000 股，李锦文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229,200 股，高厚平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31,100 股，张力虹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356,455 股，张丽蓉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313,943 股,陈椿通过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241,2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2 景兴债	112121	2019 年 10 月 25 日	75,000	7.38%

(2) 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39.13%	41.02%	-1.8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41	5.52	70.47%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仍为工业包装用纸和生活用纸，公司主营经营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改善，2017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50,435,259.8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61%；营业成本 1,901,454,941.6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8.72%；实现营业利润 288,690,199.0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6.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034,698.3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3.26%；公司综合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 12.26% 上升至 19.10%，较去年同期上升了 6.84%。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为 225,585,957.18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了 2.96%；公司研发支出为 57,238,798.90 元，报告期内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44%，研发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 43.93%。

2017 年第一季度，公司包装用纸延续了 2016 年第四季度产销两旺量价齐升的经营态势，公司包装原纸业务的盈利能力得到了大幅提升，一季度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达到了 24.94%，远远高于去年同期的 13.07%，处于历史的高位。4 月份，产品价格从高位回落，吨纸毛利水平也相应下降，单季度的综合毛利率水平为 14.97%，略高于去年同期的 11.59%。

报告期内，公司生活用纸业务整体市场依然存在着比较突出的行业持续成长和阶段性产能过剩的矛盾，生活用纸终端产品同质化竞争愈发激烈，报告期内，为降低销售费用，公司生活用纸以大卷纸销售及接受 OEM 生产为主，减少了成品的销售，因此整体毛利率水平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多，生活用纸业务尚未实现盈利，仍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通过莎普爱思公告了减持计划，计划在报告期内减持部分莎普爱思股份，由于二级市场及窗口期限制原因，公司在减持计划期间未能实施减持。截至目前，公司仍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0 万股。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景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出资 1,000 万元以增资形式参股北斗天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为专门从事北斗卫星导航相关技术、产品和应用研发的高新技术企业。其主要产品包括北斗导航终端、北斗手持机、北斗高精度时频服务器、北斗军用标准时钟、卫星授时模块、军用北斗授时基带处理芯片、北斗授时天线等。公司拥有该公司 61.538 万股股份，占其注册资本的 2.28%，该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2017 年 6 月，该公司以公积金转增资本，注册资本由 2,696.1026 万元变更为 7,371.5734 万元，公司持股比

例未发生变化，股份数量变更为168.256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出资1,000万元以增资形式参股上海泓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环境工程设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保成套设备的研发、销售，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的销售。该公司注册资本7,417.3078万元，公司持有92.7163万股股份，占其注册资本的1.25%，已于2017年6月26日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该公司成立于2006年，系一家专业的工业细分领域水处理工程服务商，专注领域包括煤化工、制药与精细化工等。该公司集水处理项目设计、施工、运营及成套设备销售于一体，拥有多项工业废水处理技术成果和专业成套设备，包括3个专利产品（上流式耦合水解反应器、酶浮填料、小城镇模块化污水处理装置）、2个专利工艺包【UC工艺（水解酸化工艺）、HBF工艺（高浓度废水解决方案）】以及基于上述专利和工艺包的成套设备，并拥有建设部颁发的环境工程专项工程承包资质、设计资质和环保部颁发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具有承接环保工程技术、施工与运营的综合实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出资1,000万元以增资形式参股上海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新材料、环保科技、节能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燃料油（除专控）的批发与零售；汽车相关零部件、机电产品、化工产品、电子产品的开发与销售；汽车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电动车辆及零部件的开发、销售与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经纪）；机械设备维修（除特种设备）；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建筑装饰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运营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该公司注册资本3,779.0697万元，公司持有94.4767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5%。该公司已于2017年8月9日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挚达科技主导产品为新能源电动汽车私人充电桩、车辆控制模块（T-BOX）等硬件及充电桩运营服务管理平台和分时租赁车辆管理平台等软件平台，属于新能源行业中电动汽车行业的细分行业，经历近几年的发展，伴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国内私人充电桩领域的领先企业和知名企业，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30%。基于充电桩硬件业务的高市场占有率，该公司以此为切入点，开始战略转型为一家为电动车用户和电动车分时租赁运营商及充电桩运营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平台公司。该公司具备硬件收入稳定，平台发展潜力等明显的先发优势，平台化战略积累了大量数据，并建立起较高壁垒。

1)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350,435,259.89	1,683,601,193.13	39.61%	主要系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901,454,941.68	1,477,214,154.36	28.72%	
销售费用	77,956,357.21	71,585,892.03	8.90%	
管理费用	99,527,660.23	93,720,518.89	6.20%	
财务费用	48,101,939.74	67,157,047.83	-28.37%	
所得税费用	33,749,308.85	4,349,132.21	676.00%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57,238,798.90	39,767,735.17	43.93%	主要系本期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30,455.51	149,232,742.71	-137.61%	主要系期初存货处于历史低位，本期回归至合理周转天数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67,490.25	110,591,532.21	28.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83,138.69	-266,956,812.01	40.00%	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债务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890,698.41	-14,051,804.34	-418.73%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22,024,077.74	11,703,126.21	88.19%	主要系按照最新会计准则将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发生额从管理费用转列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所致。
投资收益	10,243,040.19	175,505,963.70	-94.16%	主要系上年同期抛售部

				分联营企业股票实现投资收益,而本期未发生减持所致。
其他收益	80,208,747.90		100.00%	主要系按照最新的政府补助会计准则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收益性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转列至其他收益科目所致。
营业外收入	1,898,757.02	59,289,790.91	-96.80%	主要系按照最新的政府补助会计准则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收益性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转列至其他收益科目所致。
营业外支出	849,320.74	13,011,660.53	-93.47%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报告期内的收入情况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50,435,259.89	100%	1,683,601,193.13	100%	39.61%
分行业					
造纸业	2,350,435,259.89	100.00%	1,683,601,193.13	100.00%	39.61%
分产品					
原纸	1,945,193,729.58	82.76%	1,438,622,155.49	85.45%	35.21%
纸箱及纸板	222,965,813.41	9.49%	136,121,383.25	8.09%	63.80%
生活用纸	175,863,628.93	7.48%	102,304,872.82	6.08%	71.90%
其他	6,412,087.97	0.27%	6,552,781.57	0.38%	-2.15%
分地区					
浙江地区	1,066,154,660.19	45.36%	761,933,103.33	45.26%	39.93%
江苏地区	666,613,636.70	28.36%	433,802,549.34	25.77%	53.67%
上海地区	420,818,699.08	17.90%	286,762,413.10	17.03%	46.75%
其他地区	196,848,263.92	8.38%	201,103,127.36	11.94%	-2.1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17年4月28日, 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7年5月10日, 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

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影响：本报告期内，将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计入其他收益，涉及金额为80,208,747.90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在龙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